

正误存疑篇

仲景『伤寒论』，篇篇可法，但成于汉末，传写多讹，错简亦复不少。如论中下利、呕逆，用十枣汤峻剂攻之。阳重衄血，以麻黄汤发之。发汗病解反恶寒，病解之中，多一「不」字。心下痞，按之濡，濡字之上少一「不」字之类。诸家遵经注解，不得不穿凿附会，致令千古不可多得之书，不能传信于世，良可惜也。今加正误一一列明，每条凡小字傍右者，原文也；傍左者，改正之文也；居中者，原文所有或移上，或移下，或他处移入及原文所无而补之者也。字上加（ ），删去者也，尤有整节舛谬者三十五条，证不与脉符，药不与病合，虽有是方，世无其病，即有其病，难用是药，承讹袭谬，无济实用。然其中尚有可采之句，所以各篇不动经文，强加注释，复录原文，附于卷末，以志阙疑云。

┌ 补注：本文各条置于引号内者为改正正确者，置于中括号内者为应删错误原文。 ─┘

┌ 太阳上篇正误

桂枝汤方

桂枝三两（去皮） 芍药三两 甘草（炙）二两 生姜（切）三两 大枣（擘）十二枚

【按】

桂枝汤方，原文有「去皮」二字。夫桂枝气味辛甘，全在于皮，若去皮是枯木矣，如何有解肌发汗之功耶？当删之，后仿此。

若脉和，其人大烦，目重「眦」（脸），内际黄者，此欲解也。

【按】

「眦」字当是「眦」字，眦眼弦也。作「脸」字非，当改之。

太阳中风「不」（下）利呕逆，表解者，乃可攻之。其人??汗出，发「热」（作）有时，头痛，心下痞?满，引?下痛，干呕短气，汗出不恶寒者，此表解里未和也，十枣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下利之「下」字，当是「不」字，若是「下」字，岂有上呕下利而用十枣汤峻剂攻之

之理乎？惟其大便不利，痞满痛，始属里病；小便不利，呕逆短气，始属饮病，乃可峻攻。发作之「作」字，当是「热」字，始与太阳阳邪热饮之义相合。若无热汗出，乃少阴阴邪寒饮，真武汤证也。且「作」字与上下句文义皆不相属，当改之。

太阳病，下之，其脉「浮」[促]不结胸者，此为欲解也。脉「促」[浮]者，必结胸，脉「细数」[紧]者，必咽痛，脉弦者，必两拘急，脉「紧」[细数]者，头痛未止，脉沉紧者，必欲呕，脉沉滑者，协热利，脉「数」[浮]滑者，必下血。

【按】

脉促当是「脉浮」，始与不结胸为欲解之文义相属。脉浮当是「脉促」，始与论中结胸，胸满同义。脉紧当是「脉细数」，脉细数当是「脉紧」，始同论中二经本脉。脉浮滑当是「脉数滑」，浮滑是论中白虎汤证之脉，数滑是论中下脓血之脉。均当改之。

太阳病，二、三日，不能卧，但欲起，心下必结，脉微弱者，此本有寒分也，反下之，若利止，必作结胸，未止者，四日复下「利」[之]，此作协热利也。

【按】

四日复下之之「之」字，当是「利」字，上文利未止，岂有复下之理乎？当改之。太阳病下之后，脉促胸满者，桂枝去芍药汤主之。若「汗出」微恶寒；去芍药方中，加附子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微恶寒之上，当有「汗出」二字，若无「汗出」二字，乃表未解也，无加附子之理，当补之。

太阳病，脉浮而动数，浮则为风，数则为热，动则为痛，〔数则为虚〕头痛发热，微盗汗出，而反恶寒者，表未解也。医反下之，动数变迟，膈内拒痛，胃中空虚，客气动膈，短气烦躁，心中懊?阳气内陷，心下因?，则为结胸，大陷胸汤主之。若不结胸，但头汗出，余无汗，剂颈而还，小便不利，身必发黄也。

【按】

「数则为虚」句，衍文也，当删之。

寒实结胸，无热证者，与三物〔小陷胸汤〕白散。（亦可服）

【按】

与三物小陷胸汤，当是「三物白散」。「小陷胸汤」四字，当是错简。桔梗、贝母、巴豆三物，其色皆白，有三物白散之义，温而能攻，与寒实之理相合。小陷胸汤仍栝蒌、黄连，皆性寒之品，岂可以治寒实结胸之证耶？「亦可服」三字，亦衍文也，俱

当删之。

┌太阳中篇正误

发汗病〔不〕解，反恶寒者，虚故也，芍药甘草附子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发汗病不解之「不」字，衍文也。发汗病不解，则当恶寒，何谓反恶寒，病解恶寒，始可谓虚，当删之。

病发热头痛，脉反沉，若不差，身体疼痛，「下利清谷」，当温其里，宜四逆汤。

【按】

身体疼痛之下，当有「下利清穀」四字，若无此四字，则当温其里之文，竟无？落矣，未有表病而温里之理也。阅后太阴篇中云：伤寒医下之，续得下利清谷不止，身痛者，急当救里，四逆汤，其义益明，遵经补之。

伤寒，「若汗」、若吐、若下后，七、八日不解，热结在里，表里俱热，时「汗」（时）恶风，大渴，舌上干燥而烦，欲饮水数升者，白虎加人参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伤寒之下，当有「若汗」二字，盖汗较吐下伤津为多也。「时时恶风」，当是「时汗恶风」，若非「汗」字，则时时恶风，是表不解，白虎汤在所禁也。论中谓发热无汗，表不解者，不可与白虎汤。渴欲饮水，无表证者，白虎加人参汤主之。细玩经文自知，当补之改之。

发汗已，脉浮数，「小便不利」烦渴者，五苓散主之。

【按】

脉浮数之下，当有「小便不利」四字，若无此四字，则为阳明内热口燥之烦渴，是白虎汤证也。惟其小便不利而烦渴，斯为太阳水热瘀结之烦渴，始属五苓散证。若非小便不利而用五苓散，则犯重竭津液之禁矣。况太阳上篇类此证者数条，惟水入即吐一条，乃水不下行，故无小便不利之文，余皆有「小便不利」四字。今此四字，必是传写之遗，当补之。

服桂枝汤，或下之，仍头项强痛，翕翕发热，无汗，心下满微痛，小便不利者，桂枝汤去「芍药」（桂）加茯苓白朮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去桂当是去芍药。此方去桂，将何以治仍头项痛，发热无汗之表乎？细玩其服此汤，

曰余依桂枝汤法煎服，其义自见。服桂枝汤已，温覆令一时许，通身微似有汗，此服桂枝汤法也。若去桂则是白芍、甘草、茯苓、白朮，并无辛甘走荣卫之品，而曰：余依桂枝汤法，无所谓也。且论中脉促胸满汗出恶寒者，用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主之，去芍药者，为胸满也，今证虽稍异，而满则同，其为去芍药可知，当改之。

伤寒，医以丸药大下之，身热不去，微烦者，栀子「豉」（干姜）汤主之。

伤寒五、六日，大下之后，身热不去，心中结痛者，未欲解也，栀子「干姜」（豉）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栀子干姜汤，当是栀子豉汤；栀子豉汤，当是栀子干姜汤。断无烦热用干姜，结痛用香豉之理，当移之。

太阳病，脉浮紧，无汗，发热，身疼痛，八、九日不解，表证仍在，此当发其汗，「麻黄汤主之」。服药已，微除，其人发烦目瞑，剧者必衄，衄乃解，所以然者，阳气重故也。（麻黄汤主之）

【按】

张兼善曰：「麻黄汤主之」五字，不应在阳气重之下，岂有衄乃解之后，而用麻黄汤之理乎？服药已之上，并无所服何药之文，将此五字移于其上，文义始合，当移之。

伤寒不大便，六、七日，头痛有热者，与承气汤。其小便清者，知不在里，仍在表也，当须发汗。「苦」（若）头痛者，必衄，宜桂枝汤。

【按】

若头痛之「若」字，当是「苦」字。「苦」头痛方为必衄证，若是「若」字，则凡头痛皆能致衄矣。当改之。

心下痞，按之「不」濡，其脉关上浮者，大黄黄连泻心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按之濡，当是「按之不濡」，若按之濡，乃虚痞也，补之不暇，岂有用大黄泻之之理乎？当补之。

⊥太阳下篇正误

小青龙汤方加减法内

若微利者，去麻黄加「茯苓四两」（薏花如鸡子大，熬令赤色）。

【按】

「加茺花如鸡子大」，此必传写之误。考本草茺花是茺花类也，每用之攻水其力甚峻，五分可令人下行数十次，岂有治停饮之微利，用鸡子大之茺花者乎？当改加茯苓四两。

伤寒心下有水气，欬而微喘，发热不渴，「小青龙汤主之」。服汤已，渴者，此寒去欲解也。（小青龙汤主之）

【按】

「小青龙汤主之」六字，当在发热不渴之下，始与服汤已渴者之文义相属，岂有寒去欲解，而更服小青龙汤之理乎？当移之。

└阳明篇正误

阳明病，脉浮而紧者，必潮热，发作有时，但浮者，必「自」（盗）汗出。

【按】

自汗是阳明证，盗汗乃少阳证，盗汗应是自汗，当改之。

阳明病，脉迟，汗出多，「发热」，微恶寒者，表未解也，可发汗，宜桂枝汤。

【按】

汗出多之下，当有「发热」二字，若无此二字，脉迟汗出多，微恶寒乃表阳虚，桂枝附子汤证也，岂有用桂枝汤发汗之理乎？当补之。

伤寒脉浮滑，此以表有热，里有「热」（寒），白虎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里有寒之「寒」字，当是「热」字，若是「寒」字，非白虎汤证也，当改之。

伤寒若吐下后不解，不大便五、六日，上至十余日，日晡所发潮热，不恶寒，独语如见鬼状。若剧者，发则不识人，循衣摸床，惕而不安，微喘直视。脉「滑」（弦）者生，濇者死。微者，但发热谵语者，大承气汤主之，若一服利，止后服。

【按】

脉弦者生之「弦」字，当是「滑」字，弦为阴负之脉，岂有必生之理？惟滑脉为阳，始有生理。况滑者通也，濇者塞也，凡物之理，未有不以通为生，而塞为死者，当改之。

太阳病，寸缓关浮尺弱，其人发热汗出，复恶寒不呕，但心下痞者，此以医下之也，如其不下者，病人不恶寒而渴者，此转属阳明也。小便数者，大便必？，不更衣十日

无所苦也，渴欲饮水，少少与之，「若小便不利」〔但以法救之〕，渴者宜五苓散。

【按】

「但以法救之」五字，当是「若小便不利」五字，方与上文小便数，及下文渴者之义相属。此条病势不急救之之文，殊觉无谓。昔王三阳亦云：此处五苓散难用，不然经文渴者之下，当有缺文，当改之。

梔子柏皮汤方

【按】

此方之甘草，当是茵陈蒿，必传写之误也。

太阳病，当恶寒发热，今自汗出，反不恶寒发热，关上脉细数者，以医吐之过也。一、二日吐之者，腹中饥，口不能食，三、四日吐之者，不喜糜粥，欲食冷食，「五、六日吐之者」，朝食暮吐，以医吐之所致也，此为小逆。

【按】

欲食冷食之下，当有「五六日吐之者」六字，若无此一句，则不喜糜粥，欲食冷食，与朝食暮吐之文不相联属。且以上文一、二日，三、四日之文细玩之，则可知必有「五六日吐之」一句，由浅及深之义也，当补之。

寸口脉浮大，而医下之，此为大逆，浮则无血，大则为寒，寒气相抟，则为肠鸣，医乃不知，而反饮冷水，（令汗大出）水得寒气，冷必相抟，其人必？。

【按】

「令汗大出」四字，当是衍文，宜删之。

阳明病，?语有潮热，反不能食者，胃中必有燥屎五、六枚也，「宜大承气汤下之」。若能食者，但?耳。（宜大承气汤下之）

【按】

「宜大承气汤下之」句，应在必有燥屎五、六枚之下始合。若但便?即用大承气汤下之，殊失仲景慎重误下之旨，当移之。

阳明中风，脉弦浮大而短气，腹都满，?下及心痛，久按之，气不通，鼻干，不得汗，嗜卧，一身及面目悉黄，小便难，有潮热，时时哕，耳前后肿，刺之小差，外不解，病过十日，脉续「弦」（浮）者，与小柴胡汤。但浮，无余证者，与麻黄汤，若不尿，腹满加哕者，不治。

【按】

续浮之「浮」字，当是「弦」字，始与小柴胡汤法之脉相合。若是「浮」字，则上之浮即宜小柴胡汤，而下之浮又用麻黄汤，不自相矛盾耶？当改之。

发汗后，水药不得入口为逆，若更发汗，必吐（下）不止。

【按】

必吐下不止之「下」字，衍文也，当删之。

⊥少阳篇正误

得病六、七日，脉迟浮弱，恶风寒，手足温，医二、三下之，不能食，而?下满痛，面目及身黄，颈项强，小便难者，与柴胡汤，后必下重，本渴饮水而呕者，柴胡汤不中与也。（食谷者?）

【按】

「食谷者?」四字，衍文也，食谷呕者有之，从无食谷?者之证，当删之。

伤寒五、六日，头汗出，微恶寒，手足冷，心下满，口不欲食，大便?，脉「沉」细者，此为阳微结，必有表复有里也，脉沉亦在里也。汗出为阳微，假令纯阴结，不得复有外证，悉入在里，此为半在里，半在外也。脉虽沉「细」（紧），不得为少阴病，所以然者，阴不得有汗，今头汗出，故知非少阴也，可与小柴胡汤，设不了了者，得屎而解。

【按】

脉细当是「脉沉细」，观本条下文脉沉亦在里也之「亦」字自知，当补之。脉虽沉紧之「紧」字，当是「细」字。观本条上文并无「紧」字，如何说脉虽沉紧，此「虽」字又何所谓耶？当改之。

伤寒发热，汗出不解，心下痞?，呕吐而「不」（下）利者，大柴胡汤主之

【按】

下利之「下」字，当是「不」字，若是「下」字，岂有上吐下利，而犹以大柴胡汤下之者乎？当改之。

太阳病，过经十余日，反二、三下之，后四、五日，柴胡证仍在者，先与小柴胡汤，呕不止，心下急，郁郁微烦者，为未解也，与大柴胡汤下之则愈。

【按】

许叔微曰：大柴胡汤，一方无大黄，一方有大黄。盖大黄荡涤蕴热，伤寒中要药，王叔和云：若不用大黄，恐不名大柴胡汤。且仲景曰：下之则愈。若无大黄，将何以下心下之急乎？当从叔和为是，宜补之。

太阳病，过经十余日，心中「啍啍」（温温）欲吐，而胸中痛，大便反溏，腹微满，

郁郁微烦，先此时，自极吐下者，与调胃承气汤，若不尔者，不可与。但欲呕，胸中痛，微溲者，此非柴胡证，以呕故极吐下也。

【按】

王肯堂曰：「温温」当是「嘔嘔」。又云以呕下，疑有阙文，当改之。

⊥太阴篇正误

太阴之为病，腹满而吐，食不下，时腹自痛，若下之，必胸下结？，「自利益甚」。

【按】

吴人驹曰：「自利益甚」四字，当在必胸下结？之下，若在吐食不下之下，则是已吐食不下而自利益甚矣。仲景复曰：若下之无所谓也，从而移之。

伤寒，本自寒「格」（下），医复吐下之，寒格更逆吐下，若食入口即吐，干姜黄连黄芩人参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经论中并无寒下之病，亦无寒下之文。玩本条下文，寒格更逆吐下，可知寒下之「下」字，当是「格」字，文义始属。注家皆释胃寒下利，不但文义不属，且与芩、连之药不合，当改之。

⊥少阴篇正误

少阴病，饮食入口即吐，心中「温温」（温温）欲吐，复不能吐，始得之，手足寒，脉弦迟者，此胸中实，不可下也，当吐之，若膈上有寒饮，干呕者，不可吐也，当温之，宜四逆汤。

【按】

「温温」当是「嘔嘔」，嘔嘔者，乃吐饮之状也，当改之。

⊥厥阴篇正误

伤寒，厥而心下悸者，「以饮水多」，宜先治水，当服茯苓甘草汤，却治其厥，不尔，水渍入胃，必作利也。

【按】

厥而心下悸者之下，当有「以饮水多」四字，若无此四字，乃阴盛之厥悸，非停水之厥悸矣，何以即知是水，而曰宜先治水耶？当补之。

伤寒脉微而厥，至七、八日肤冷，其人躁，无暂安时者，此为藏厥，非蚘厥也。蚘厥者，其人当吐蚘，今病者静，而复时烦者，「非」（此）为藏寒，蚘上入其膈，故烦，须臾复止，得食而呕，又烦者，蚘闻食臭出，其人当自吐蚘，蚘厥者，乌梅丸主之，又主久利。

【按】

此为藏寒之「此」字，当是「非」字，若是「此」字，即是藏厥，与辨蚘厥之义不属，当改之。

伤寒五、六日，不「大便」（结胸），腹濡，脉虚复厥者，不可下，此为亡血，下之死。

【按】

「结胸」二字，当是「大便」二字。不结胸腹濡脉虚复厥，皆无可下之理。今曰：不可下，何所谓也？当改之。

伤寒始发热六日，厥反九日而利，凡厥利者，当不能食，今反能食者，恐为除中，食以索饼，「若」（不）发热者，知胃气尚在，必愈。恐暴热来出复去也，后三日脉之，其热续在者，期之旦日夜半愈。所以然者，本发热六日，厥反九日，复发热三日，并前六日，亦为九日，与厥相应，故期之旦日夜半愈，后三日脉之而脉数，其热不罢者，此为热有余，必发痈脓也。

【按】

不发热者之「不」字，当是「若」字，若是「不」字，即是除中，何以下接恐暴热来出而复去之文耶？当改之。

伤寒脉迟，六、七日，「厥而下利」，而反与黄芩汤彻其热，脉迟为寒，今与黄芩汤复除其热，腹中应冷，当不能食，今反能食，此名除中，必死。

【按】

伤寒脉迟六、七日之下，当有「厥而下利」四字，若无此四字，则非除中证也。况有此四字，始与下文反与黄芩汤之义相属，当补之。

三阳合病，脉浮大「弦」（上）关上，但欲眠睡，目合则汗。

【按】

浮大上之「上」字，当是「弦」字，始合论中三阳合病之脉，若是「上」字，则经论中从无两寸脉主三阳病之理，当改之。

三阳并病，太阳初得病时，发其汗，汗先出不彻，因转属阳明，续自微汗出，不恶寒。若太阳证不罢者，不可下，下之为逆，如此可小发汗。设面色缘缘正赤者，阳气怫郁在表，当解之「以汗」（熏之）。若发汗不彻，不足言，阳气怫郁不得越，当汗不汗，其人躁烦，不知痛处，乍在腹中，乍在四肢，按之不可得，其人短气，但坐，以汗出不彻故也，更发汗则愈。何以知汗出不彻，以脉濇故知也。

【按】

「熏之」二字，当是「以汗」二字，始与上下文义相属，当改之。

坏病篇正误

本太阳病不解，转入少阳者，下满，干呕。不能食，往来寒热，尚未吐下，脉沉「弦」（紧）者，与小柴胡汤。若已吐、下、发汗、温针，谵语，柴胡证罢，此为坏病，知犯何逆，以法治之。

【按】

脉沉紧当是「脉沉弦」，若是沉紧，是寒实在胸，当吐之诊也。惟「脉沉弦」方与上文之义相属，始可与小柴胡汤，当改之。

伤寒吐下后，发汗，虚烦，脉甚微，（八、九日心下痞，下痛，气上冲咽喉）眩冒，经脉动惕者，久而成痿。

【按】

「八、九日心下痞，下痛，气上冲咽喉」三句，与上下文义不属。注家皆因有此三句，不得不支离蔓衍，牵强解释。每见此病总因汗出过多，大伤津液而成，当用补气补血益筋壮骨之药，经年始愈。此三句必是错简，当删之。

汗家重发汗，必恍惚心乱，小便已，阴疼。（与禹余粮丸）

【按】

禹余粮丸，为瀉痢之药，与此证不合，「与禹余粮丸」五字，衍文也，当删之。

形作伤寒，其脉不弦紧而「数」（弱），「数」（弱）者必渴，被火者必数，「数」（弱）者发热，脉浮，解之当汗出愈。

【按】

三「弱」字，当俱是「数」字，若是「弱」字，热从何有？不但文义不属，论中并无此说，当改之。

└痙湿喝病篇正误

（伤寒所致）太阳病，痙湿喝，此三种，宜应别论。

【按】

「伤寒所致」四字，甚无所谓，当删之。

太阳病，发热无汗，〔反〕恶寒者，名曰刚痙。

【按】

反恶寒之「反」字，衍文也，刚痙证应恶寒，非反也，当删之。

└霍乱篇正误

恶寒脉微而复利，「利不止亡阳」（利止亡血）也，四逆加人参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利止亡血，如何用大热补药？利止应是「利不止」，亡血应是「亡阳」，当改之。

└辨可下篇正误

问曰：人病有宿食，何以别之？师曰：寸口脉浮而大，按之反濡，尺中亦「大」（微）而濡，故知有宿食，当下之，宜大承气汤。

【按】

尺中「微」字，当是「大」字，若是「微」字，断无可下之理，当改之。

└平脉法正误

假令脉来微去大，故名反，病在里也；「脉来大去小」（脉来头小本大），故名覆，病在表也。「上微小者为阴盛」（上微头小者），则汗出；「下微小者为阳盛」（下微本大者），则为关格不通，不得尿；头无汗者可治，有汗者死。

【按】

脉来头小本大，当是「脉来大去小」。上微头小者，当是「上微小者为阴盛」。下微本大者，当是「下微小者为阳盛」。始与上下之义相属，当改之，补之。

寸口卫气盛名曰高，荣气盛名曰章，高章相转，名曰纲。卫气弱名曰慄，荣气弱名曰卑，慄卑相转，名曰损。卫气和名曰缓，荣气和名曰迟，迟缓相转，名曰「强」。（沉）

【按】

名曰沉之「沉」字，应是「强」字，玩下文可知，当改之。

寸口脉缓而迟，缓则阳气长，其色鲜，其颜光，其声商，毛发长；迟则阴气盛，骨髓生，血满，肌肉紧〔薄鲜？〕，阴阳相抱，荣卫俱行，刚柔相得，名曰强也。

【按】

「薄鲜？」三字，不成句，应是衍文，当删之。

北方肾脉，其形何似？师曰：肾者水也，名曰少阴，其脉沉滑，是肾脉也。肾病自得沉滑而濡者，愈也。

【按】

东南西方，皆有其文，惟缺北方，仿经文补之。

问曰：翕奄沉，名曰滑，何谓也？师曰：沉为纯阴，翕为正阳，阴阳和合，故令脉滑，关尺自平。阳明脉微沉，食饮自可；少阴脉微滑，〔滑者紧之浮名也，此为阴实〕其人必股内汗出，阴下湿也。

【按】

「滑者紧之浮名也，此为阴实」二句，与上下之义不属，当是错简。

阳脉「濡」（浮），阴脉弱者，则血虚，血虚则筋急也。其脉「弱」（沉）者，荣气微也；其脉「濡」（浮）而汗出如流珠者，卫气衰也。

【按】

阳脉浮，其脉浮之二「浮」字，当是「濡」字，若是「浮」字，则与卫气衰，汗出如流珠之义不属。其脉沉之「沉」字，当是「弱」字，若是「沉」字，则与血虚荣气微之义不属，当改之。

师曰：病家人来请，云，病人发热烦极，明日师到，病人向壁卧，此热已去也，设令脉「自」（不）和，处言已愈。

【按】

不和应是「自和」，若不和，如何言愈？当改之。

辨脉法正误

脉来缓，时一止复来者，名曰结；脉来数，时一止复来者，名曰促。阳盛则促，阴盛则结，此皆病脉。（脉按之来缓，时一止复动者，名曰结；又脉来动而中止，更来小数，中有还者反动，名曰结阴也。）

【按】

「脉按之来缓，时一止复动，至名曰结阴也」数语，文义不顺，且前论促结之脉已明，衍文也，当删之。

阴阳相搏，名曰动，阳动则「发热」（汗出），阴动则「汗出」（发热），形冷恶寒者，此三焦伤也。若数脉见于关上，上下无头尾，如豆大，厥厥动摇者，名曰动也。

【按】

阳动则「汗出」二字，当是「发热」二字；阴动则「发热」二字，当是「汗出」二字。阳加于阳，岂有汗出之理？『素问』曰：阳加于阴，谓之汗，遵经移之。

脉阴阳俱紧，至于吐利，其脉独不解，紧去「人」（入）安，此为欲解。若脉迟至六七日不欲食，（此为晚发，水停故也）为未解；食自可者，为欲解。

【按】

紧去入安之「入」字，当是「人」字，人安谓不吐利也。「此为晚发，水停故也」二句，与上下文义不属，应是衍文，当改之，删之。

脉浮而数，浮为风，数为「热」（虚风为热虚为寒），风「热」（虚）相搏，则洒淅恶寒也。

【按】

数为虚之「虚」字，应是「热」字。「风为热，虚为寒」二句，应是衍文。风虚相搏之「虚」字，亦应是「热」字。当改之。

寸口诸微亡阳，诸濡「卫虚」（亡血），诸弱「荣虚」（发热），诸紧为寒，诸乘寒者则为厥，郁冒不仁，以胃无谷气，脾澹不通，口急不能言，战而栗也。

【按】

诸濡亡血，当是「诸濡卫虚」，诸弱发热，当是「诸弱荣虚」。濡、浮而无力，候阳虚也，岂有亡血之理？弱、沉而无力，候阴虚也，岂止发热而已，当改之。

师曰：病人脉微而澹者，此为医所病也。大发其汗，又数大下之，其人亡血，病当恶

寒，后乃发热，无休止时。夏月盛热，欲着复衣，冬月盛寒，欲裸其身，所以然者，阳微则恶寒，阴弱则发热，此医发其汗，使阳气微，又大下之，令阴气弱，五月之时，阳气在表，胃中虚冷，以阳气内微，不能胜冷，故欲着复衣。十一月之时，阳气在里，胃中烦热，以阴气内弱，不能胜热，故欲裸其身。（又阴脉迟濡，故知血亡也）

【按】

「又阴迟濡，故知血亡也」二句，与上文义不属，衍文也，当删之。

寸口脉弱而迟，弱者「阳」（卫）气微，迟者「脾」（荣）中寒，「阳气微，脾中寒」（荣为血血寒则发热卫为气气微）者，心内饥，饥而虚满不能食也。

【按】

条末「心内饥，饥而虚满不能食」句，此是论脾胃，不关荣卫。故弱者卫气微，当是「阳气微」；迟者荣中寒，当是「脾中寒」；上下文义始属。荣为血，岂有血寒发热之理？卫为气，气微者，皆不成文，今悉易之。当是「阳气微，脾中寒者心内饥」，阅下条言胃气有余自知，当改之。

趺阳脉浮而濡，少阴脉如经者，其病在脾，法当下利，何以知之？（若脉浮大者，气实血虚也），今趺阳脉浮而濡，故知脾气不足，胃气虚也；以少阴脉「沉而滑」（弦而浮）才见，此为调脉，故称如经也。若反滑而数者，故知当尿脓也。

【按】

「若脉浮大者，气实血虚也」二句，与上下文义不属，当删之。少阴脉弦而浮，岂可谓如经乎？当改「沉」、「滑」二字。

趺阳脉伏而濡，伏则吐逆，水谷不「入」（化），濡则「不得小便」（食不得入），名曰关格。

【按】

水谷不化之「化」字，当是「入」字，若是「化」字，是能食也，何名曰格？「食不得入」当是「不得小便」，若有小便，是水道通也，何名曰关？悉改之。

趺阳脉紧而浮，浮为气，紧为寒，浮为腹满，紧为绞痛，浮紧相抟，肠鸣而转，转即气动，膈气乃下，少阴脉不出，其阴肿大而「痛」（虚）也。

【按】

阴肿大而虚之「虚」字，应改「痛」字，细玩自知。

病在阳，应以汗解之，反以冷水噀之，若灌之，其热被却不得去，弥更益烦，肉上粟起，意欲饮水，反不渴者，服文蛤散；若不差者，与五苓散。身热皮粟不解，欲引衣自覆者，若水以噀之洗之，益令热被却不得出，当汗而不汗则烦。假令汗出已，腹中痛，与芍药三两，如上法。

⌞太阳下篇存疑

太阳病，二日，反躁，反熨其背，而大汗出，大热入胃，胃中水竭，躁烦，必发谵语，十余日，振慄自下利者，此为欲解也。故其汗从腰以下不得汗，欲小便不得，反呕欲失溲，足下恶风，大便溏，小便当数，而反不数，及多，大便已，头卓然而痛，其人足心必热，谷气下流故也。

下之后，复发汗，昼日烦躁不得眠，夜而安静，不呕，不渴，无表证，脉沉微，身无大热者，干姜附子汤主之。

发汗若下之，病仍不解，烦躁者，茯苓四逆汤主之。

伤寒，腹满谵语，寸口脉浮而紧，此肝乘脾也，名曰纵，刺期门。

伤寒，发热，啬啬恶寒者，大渴欲饮水，其腹必满，自汗出，小便利，其病欲解，此肝乘肺也，名曰横，刺期门。

⌞阳明篇存疑

病人无表里证，发热七、八日，虽脉浮数者，可下之，假令已下，脉数不解，合热则消谷善饥，至六、七日，不大便者，有瘀血，宜抵当汤。若脉数不解，而下不止，必协热便脓血也。

脉浮而芤，浮为阳，芤为阴，浮芤相搏，胃气生热，其阳则绝。

阳明病，反无汗，而小便利，二、三日，呕而咳，手足厥者，必苦头痛，若不咳不呕，手足不厥者，头不痛。

阳明病，但头眩，不恶寒，故能食而咳，其人咽必痛，若不咳者，咽不痛。

⌞少阴篇存疑

少阴病，吐利，手足逆冷，烦躁欲死者，吴茱萸汤主之。

⌊坏病篇存疑

伤寒脉浮，自汗出，小便数，心烦，微恶寒，脚挛急，反与桂枝汤，欲攻其表，此误也，得之便厥。咽中干，烦躁，吐逆者，作甘草干姜汤与之，以复其阳；若厥愈足温者，更作芍药甘草汤与之，其脚即伸；若胃气不和，谵语者，少与调胃承气汤；若重发汗，复加烧针者，四逆汤主之。

问曰：证象阳旦，按法治之而增剧，厥逆，咽中干，两胫拘急而谵语，师言，夜半手足当温，两脚当伸，后如师言，何以知此？答曰：寸口脉浮而大，浮为风，大为虚，风则生微热，虚则两胫挛，病形象桂枝，因加附子参其间，增桂令汗出，附子温经，亡阳故也。厥逆，咽中干，烦躁，阳明内结，谵语烦乱，更饮甘草干姜汤，夜半阳气还，两足当热，胫尚微拘急，重与芍药甘草汤，尔乃胫伸，以承气汤微溏，则止其谵语，故知病可愈。

伤寒六、七日，大下后，寸脉沉而迟，手足厥逆，下部脉不至，咽喉不利，唾脓血，泄利不止者，为难治，麻黄升麻汤主之。

伤寒八、九日，下之，胸满烦惊，小便不利，谵语，一身尽重，不可转侧者，柴胡加龙骨牡蛎汤主之。

微数之脉，慎不可灸，因火为邪，则为烦逆，追虚逐实，血散脉中，火气虽微，内攻有力，焦骨伤筋，血难复也。

脉浮宜以汗解，用火灸之，邪无从出，因火而盛，病从腰以下必重而痹，名火逆也。

伤寒脉浮，医以火逼劫之，亡阳，必惊狂，起卧不安者，桂枝去芍药，加蜀漆龙骨牡蛎救逆汤主之。

⌊痉湿喝病篇存疑

湿家下之，额上汗出，微喘，小便利者死，若下利不止者，亦死。

大阳中喝者，身热疼重，而脉微弱，此亦夏月伤冷水，水行皮中所致也。

⌊辨不可汗病篇存疑

脉濡而弱，弱反在关，濡反在巅，微反在上，濇反在下，微则阳气不足，濇则无血，

阳气反微，中风汗出，而反躁烦，濇则无血，厥而且寒，阳微发汗，躁不得眠。

脉濡而弱，弱反在关，濡反在巅，弦反在上，微反在下，弦为阳运，微为阴寒，上实下虚，意欲得温，微弦为虚，不可发汗，发汗则寒栗，不能自还。

厥，脉紧，不可发汗，发汗则声乱咽嘶，舌萎声不得前。

咳者则剧，数吐涎沫，咽中必干，小便不利，心中饥烦，晬时而发，其形似疟，有寒无热，虚而寒栗，咳而发汗，蜷而苦满，腹中复坚。

辨不可下病篇存疑

脉濡而弱，弱反在关，濡反在巅，微反在上，濇反在下，微则阳气不足，濇则无血，阳气反微，中风汗出，而反躁烦，濇则无血，厥而且寒，阳微不可下，下之则心下痞？。

脉濡而弱，弱反在关，濡反在巅，弦反在上，微反在下，弦为阳运，微为阴寒，上实下虚，意欲得温，微弦为虚，虚者不可下也。

脉濡而弱，弱反在关，濡反在巅，浮反在上，数反在下，浮为阳虚，数为无血，浮为虚，数生热，浮为虚，自汗出而恶寒，数为痛，振而寒栗，微弱在关，胸下为急，喘汗而不得呼吸，呼吸之中，痛在于？，振寒相抟，形如疟状，医反下之，故令脉数发热，狂走见鬼，心下为痞，小便淋漓，少腹甚？，小便则尿血也。

脉濡而紧，濡则卫气微，紧则荣中寒，阳微卫中风，发热而恶寒，荣紧胃气冷，微呕心内烦。医为有大热，解饥而发汗，亡阳虚烦躁，心下苦痞坚，表里俱虚竭，卒起而头眩，客热在皮肤，怏怏不得眠，不知胃气冷，紧寒在关元，技巧无所施，汲水灌其身，客热因时罢，栗栗而振寒，重被而覆之，汗出而冒巅，体惕而又振，小便为微难，寒气因水发，清谷不容间，呕变反肠出，颠倒不得安，手足为微逆，身冷而内烦，迟欲从后救，安可复追还。

脉浮而大，浮为气实，大为血虚，血虚为无阴，孤阳独下阴部者，小便当赤而难，胞中当虚，今反小便利而大汗出，法应卫家当微，今反更实，津液四射，荣竭血尽，干烦而不得眠，血薄肉消，而成暴液，医复以毒药攻其胃，此为重虚，客阳去有期，必下如污泥而死。

伤寒，脉阴阳俱紧，恶寒发热，则脉欲厥，厥者，脉初来大，渐渐小，更来渐大，是其候也。如此者恶寒，甚者翕翕汗出，喉中痛苦；热多者，目赤脉多，睛不慧；医复

发之，咽中则伤；若复下之，则两目闭，寒多便清谷，热多便脓血；若熏之，则身发黄；若熨之，则咽燥；若小便利者，可救之；若小便难者，为危殆。

伤寒发热，口中勃勃气出，头痛目黄，衄不可制，贪水者必呕，恶水者厥。若下之，咽中生疮，假令手足温者，必下重便脓血。头痛目黄者，若下之，则目闭。贪水者，若下之，其脉必厥，其声嚶，咽喉塞；若发汗，则战栗，阴阳俱虚。恶水者，若下之，则里冷不嗜食，大便完谷出；若发汗，则口中伤，舌上白胎，烦躁；脉数实，不大便六、七日，后必便血；若发汗，则小便自利也。

微则为咳，咳则吐涎，下之则咳止，而利因不休，利不休则胸中如虫啮，粥入则出，小便不利，两?拘急，喘息为难，颈背相引，臂则不仁，极寒反汗出，身冷若冰，眼睛不慧，语言不休，而谷气多入，此为除中，口虽欲言，舌不得前。

脉数者久数不止，止则邪结，正气不能复，正气却结于藏，故邪气浮之，与皮毛相得，脉数者不可下，下之必烦利不止。

伤寒发热头痛，微汗出，发汗则不识人。熏之则喘，不得小便，心腹满；下之则短气，小便难，头痛背强；加温针则衄。

下利脉大者，虚也，以强下之故也。设脉浮革，因尔肠鸣者，属当归四逆汤。

陶隐居『名医别录』合药分剂法则

凡言剉如麻豆大者，与?咀同意。夫?咀古之制也，古人无铁刀，以口咬细，令如麻豆，为粗药煎之，使药水清，饮于肠中，则易升易散。今人以刀剉如麻豆大，此?咀之易成也。

古秤惟有铢两，而无分名。今则以十黍为一铢（每铢今四分一厘七毫），六铢为一分（去声），四分成一两，十六两为一觔。（李杲曰：六铢为一分，即今之二钱半也，二十四铢为一两。古云三两即今之一两，云二两即今之六钱半也）

今方家云等分者，非分两之分，谓诸药觔两多少皆同尔，多是丸散用之。

丸散云刀圭者，十分（平声）方寸匕之一，准如梧桐子大也。方寸匕者，作匕正方一寸，抄散取不落为度。五匕者，即今五铢钱边；五字者，抄之不落为度；一撮者，四刀圭也。（匕即匙也）

药以升合分者，谓药有虚实轻重，不得用觔两，则以升平之。十撮为一勺，十勺为一合，十合为一升。升方作上径一寸，下径六分，深八分，内散药物，按抑之正尔，微动令平尔。（李时珍曰：古之一升，即今之二合半也。）

凡方云巴豆若干枚者，粒有大小，当去心皮柞之，以一分准十六枚。附子、乌头若干枚者，去皮毕，以半两准一枚。枳实若干枚者，去穰毕，以一分准二枚。橘皮一分准三枚。枣大小三枚准一两。干姜一累者，以一两为正。

凡方云半夏一升者，洗毕称五两为正。蜀椒一升，三两为正。吴茱萸一升，五两为正。菟丝子一升，九两为正。庵?子一升，四两为正。蛇床子一升，三两半为正，地肤子一升，四两为正。其子各有虚实轻重，不可称准者，取平升为正。

凡方云用桂一尺者，削去皮，重半两为正。甘草一尺者，二两为正。云某草一束者，三两为正。云一把者，二两为正。

凡煎汤药，初欲微火令小沸，其水数依方多少；大略药二十两用水一斗者，煮取四升，以此为准。然利汤欲生，少水而多取汁，补汤欲熟，多水而少取汁，服汤宜小沸，热则易下，冷则呕涌。

凡云分再服三服者，要令势令相及，并视人之强弱羸瘦，病之轻重，为之进退增减，不必局于方说，则活泼泼地也。

凡丸药云如细麻者，即胡麻也，不必扁扁，略相称尔！黍粟亦然。云如大麻子者，准三细麻也。如胡豆者，即今青斑豆也，以二大麻准之。如小豆者，今赤小豆也，以三大麻准之。如大豆者，以二小豆者准之。如梧桐子者，以二大豆准之。如弹丸及鸡子黄者，以四十梧子准之。

凡方云蜜一觔者，有七合。猪膏一觔者，有一升二合也。

附三阳三阴经各图

膀胱足太阳之脉。起于目内眦，上额交巅；其直者，从巅入络脑，还出别下项，循肩髃内，侠脊抵腰中，入循膂，络肾属膀胱，其直者，从腰中下侠脊，贯臀入腠中；其支者，从髀内左右别，下贯胛，侠脊内，过髀枢，循髀外，从后廉，下合腠中，以下贯?内，出外踝之后，循京骨，至小指外侧。

(图)

胃足阳明之脉，起于鼻之交頤中，旁约太阳之脉，下循鼻外，入上齿中，还出侠口，环唇，下交承浆，却循颐后下廉，出大迎，循颊车，上耳前，过客主人，循发际至额颅；其支者，从大迎前，下人迎，循喉咙，入缺盆，下膈，属胃，络脾；其直者，从缺盆下乳内廉，下挟脐，入气街中；其支者，起于胃下口，循腹里，下至气街中，而合以下髀关，抵伏兔，下膝腘中，下循胫外廉，下足跗，入中指外间；其支者，下廉

穴三寸，而别下入中指外间；其支者，别跗上入大指间，出其端。

（图）

胆足少阳之脉，起于目锐眦，上抵头角，下耳后，循颈，行手少阳之前，至肩上，却交出手少阳之后，入缺盆；其支者，从耳后入耳中，出走耳前，至目锐眦后；其支者，别锐眦，下大迎，合手少阳，抵于？，下加颊车，下颈合缺盆，以下胸中，贯膈，络肝，属胆，循？里，出气街，绕毛际，横入髀厌中；其直者，从缺盆下腋，循胸过季？，下合髀厌中，以下循髀阳，出膝外廉，下外辅骨之前，直下抵绝骨之端，下出外踝之前，循足跗上，入小指次指之间；其支者，别跗上，入大指之间，循大指歧骨内出其端，还贯爪甲，出三毛。

（图）

脾足太阴之脉，起于大指之端，循指内侧白肉际，过核骨后，上内踝前廉，上？内，循胫骨后，交出厥阴之前，上膝股内前廉，入腹，属脾，络胃，上膈，挟咽，连舌本，散舌下；其支者，复从胃别上膈，注心中。

（图）

肾足少阴之脉。起于小指之下，斜趋足心之涌泉穴，出于然谷之下，循内踝之后，别入跟中，以上？内，出腠内廉，上股内后廉，贯脊，属肾，络膀胱；其直者，从肾上贯肝膈，入肺中，循喉咙，挟舌本；其支者，从肺出络心，注胸中。

（图）

肝足厥阴之脉，起于大指聚毛之上，上循足跗上廉，去内踝一寸，上踝八寸，交出太阴之后，上腠内廉，循股阴，入毛中，过阴器，抵小腹，挟胃，属肝，络胆，上贯膈，布？，循喉咙之后，上入颞颥，连目系，上出额，与督脉会于巅；其支者，从目系，下颊里，环唇内；其支者，复从肝别贯膈，上注肺。

（图）

附伤寒刺灸等穴图

太阳病，初服桂枝汤，反烦不解者，先刺风池、风府，却与桂枝汤则愈。

【按】

风池穴在颞？后，颞？脑空穴也。后者，谓侠玉枕傍，骨下发际内，大筋外陷中，按之引耳中是也。足少阳、阳维之会，宜刺三分，肌肉厚者可五分，留七呼，禁灸。风

府一穴，在项发上一寸，大筋内宛宛中，疾言其肉立起，言休立下，是其穴也。督脉、阳维之会，宜刺三分肌肉薄者只二分，候病人呼气即出，禁灸。太阳之邪，刺足少阳督脉者，何也？盖以风府在头部中行，风池在第三行，太阳在第二行，则风池、风府实挟太阳经而行者也，况二穴皆为阳维之会，阳维者，谓诸阳之总也。刺之，诸阳之气得泄，何患太阳之邪不去哉。

（图）

太阳病，头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，以行其经尽故也。若欲作再经者，针足阳明，使经不传则愈。

【按】

仲景云：针足阳明，成注未明指其穴。考之庞氏『总病论』云：补足阳明上三里穴。推其意，得补则经气实而不传，殊不知仲景之意，针足阳明为迎而夺之，以泄其经之热，使热邪得泄，不至再传他经，故云愈也。庞氏不明用针之理，以泄为补，恐误矣。又考张氏缙论云：刺足阳明冲阳穴，冲阳者，即仲景所谓趺阳脉也，有诊法而不言刺，张氏之言，实本史氏『伤寒论注』，不足法也。三里二穴，在膝眼下三寸，胫骨外廉两筋间宛宛中，坐而竖膝，低跗取之，极重按之，则跗上动脉即止，是其穴也，可刺五分，留七呼。

（图）

伤寒，腹满?语，寸口脉浮而紧，此肝乘脾也，名曰纵，刺期门。

伤寒发热，濇濇恶寒，大渴欲饮水，其腹必满，自汗出，小便利，其病欲解，此肝乘肺也，名曰横，刺期门。

妇人中风，发热恶寒，经水适来，得之七、八日，热除而脉迟身凉，胸?下满，如结胸状，?语者，此为热入血室也，当刺期门，随其实而泻之。

阳明病，下血?语者，此为热入血室，但头汗出者，刺期门，随其实而泻之，濇然汗出则愈。太阳与少阳并病，头项强痛或眩冒，时如结胸，心下痞?者，当刺大椎第一间肺俞、肝俞，慎不可发汗，发汗则?语脉弦，五、六日?语不止，当刺期门。

【按】

『图经』云：期门二穴，在不容傍一寸五分，乳直下，第二肋骨端，近腹处，是其穴也。第二肋者，从下数至第二肋也。肋骨端者，在软肋骨末之端也。刺四分，肥人量之。

(图)

太阳与少阳并病，头项强痛或眩冒，时如结胸，心下痞者，当刺大椎第一间肺俞、

肝俞，慎不可发汗，发汗则语脉弦，五、六日语不止，当刺期门。

太阳、少阳并病，心下痞，颈项强而眩者，当刺大椎、肺俞、肝俞，慎勿下之。

【按】

『图经』云：督脉大椎穴，在第一椎上陷中，可刺五分，留三呼，泄五吸。肺俞二穴，在第三椎下，两傍相去各一寸五分，可刺三分，留七呼，得气即泄，肥人可刺五分。肝俞二穴，在第九椎下，两傍相去各一寸五分，可刺三分，留六呼。仲景太阳少阳并病，乃合邪也，故刺大椎、肺俞、肝俞，亦合泄之法也。

(图)

少阴病，得之二、三日，口中和，其背恶寒者，当灸之，附子汤主之。

【按】

当灸之，仲景未言灸何穴。常器之云：当是足太阳鬲关二穴，专灸背恶寒。其穴在第七椎下，两傍相去各三寸陷中，正坐取之，可灸五壮。盖以太阳为少阴之表，故外灸鬲关以温其表，内用附子以温其里也。

(图)

少阴病吐利，手足不厥冷，反发热者，不死，脉不至，灸少阴七壮。

【按】

灸少阴七壮，仲景未言灸何穴。常器之云：当灸少阴太溪二穴。经曰：肾之原出于太溪，其穴在内踝后跟骨，动脉陷中。

(图)

少阴病，下利便脓血者，可刺。

【按】

可刺，仲景未言可刺何穴。常器之云：可刺足少阴幽门、交信。郭雍曰：可灸。考幽门二穴，在鸠尾下一寸，巨阙两傍各五分陷者中，治泻利脓血，刺五分灸五壮。交信二穴，在内踝上二寸，少阴前太阴后，廉筋骨间，治泻利赤白，刺四分留五呼，灸三壮。两说皆是。

(图)

少阴病，下利脉微濡，呕而汗出，必数更衣，反少者，当温其上，灸之。

【按】

灸之，仲景未言当灸何穴。常器之云：灸太冲。郭雍云：灸太溪。此穴皆不治呕而汗

出，里急下利，惟幽门主治干嘔，嘔吐，里急，下利，亦当灸幽门为是。

伤寒六、七日，脉微，手足厥冷，烦躁，灸厥阴，厥不还者死。

【按】

灸厥阴，仲景未言当灸可穴。常器之云：可灸太冲。以太冲二穴，为足厥阴之所注，凡病诊太冲脉，可决人之生死。其穴在足大指本节节后二寸，跗间陷者中，动脉应手，是其穴也，灸三壮。

(图)

伤寒脉促，手足厥者，可灸之。

【按】

可灸之，仲景未言当灸何穴，常器之云：太冲穴。前条手足厥逆，灸太冲；此条亦手足厥逆，亦当灸太冲。

[返回](#)